政府采购合同

发包人（全称）：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省建一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 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市场监管所维修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市场监管所维修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卧龙岗景区市场监管所、梅溪市场监管所、潦河坡市场监管所、靳岗市场监管所、石桥市场监管所 、谢庄市场监管所、安皋市场监管所 、潦河市场监管所 、青华市场监管所 、陆营市场监管所 、英庄市场监管所 、龙王沟市场监管所。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_____

5.工程内容： 见清单_____

6.工程承包范围： 见清单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11 月 17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26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肆万捌仟伍佰肆拾元整（¥ 154854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万柒仟贰佰捌拾叁元伍角 （¥ 17283.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 （¥ 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 （¥ 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零元整 （¥ 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高焕磊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响应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 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工程款支付：

预付款：本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774270.00】元（大写：【柒拾柒万

肆仟贰佰柒拾】元整)。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 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响应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 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分局签订。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11300MB1K54826Q　　组织机构代码：91411300MA3XJ1HU24

地址：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车站街道车站路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7-63216750　　电话：0377-67011111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南阳金城

支行

账号：

账号：41050175866900000197